

泗政办发〔2018〕27号

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进行，按照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县政策解读工作，增进公众对政府经济社会发展政策、改革举措的理解和认同，现就做好政策解读工作通知如下。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7〕24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全省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要点的通知》(皖政办秘〔2017〕110 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皖政办〔2017〕18 号)、《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有关工作的通知》(宿政办秘〔2018〕6 号)、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泗县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泗政办发〔2017〕41 号)文件要求,结合当前政务公开工作中公开规范性文件缺乏政策解读问题,经县政府同意,现就切实做好政策解读工作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做好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重要意义

政策文件解读是指依法属于主动公开的政策文件形成或变更后,制定或起草部门面向社会公众对制定背景、主要内容、具体条文、相关概念术语等所作的说明和解释。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工作,对帮助政府及其部门落实重要政策、规范政策执行行为、依法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是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的重要举措,也是加强依法行政,建设诚信政府、高效政府、服务政府、开放政府和廉洁政府的必然要求。

二、政策解读责任、范围和程序

(一)政策解读责任。县政府办公室负责全县政策解读工作的统筹和指导。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县直各单位负责协调推进、指导、监督本地区、本部门

政策解读工作。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政策文件起草部门是政策解读的主体，负责编制解读材料；多个部门共同起草的，由牵头部门负责组织编制解读材料。

（二）政策解读范围。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策文件，应当进行解读：

1．以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2．以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或县政府部门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与民生关系密切、社会关注度高的文件。

3．原则上主动公开的文件均需要进行政策解读（成立领导小组、转发上级文件等可不予解读）。

（三）规范解读程序。

1．以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文件与政策解读材料应当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部门在代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起草政策文件时，应当同步谋划、组织编撰政策解读材料。起草部门在送审政策文件时，应当一并报送解读材料，其中，规范性文件在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题材料时，需同时报送政策解读材料。政策文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后，政策解读材料需同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栏目公开。起草部门同步将审定后的政策解读材料以电子文件报送县政务公开办，县政务公开办审核后在县政府信息公开网和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供公众查阅。

2. 各部门制订的政策文件，应当将政策解读材料一并报部门负责人审签。各部门自行印发需报县政府同意的政策文件，起草部门在报审政策文件时，需同时报送政策解读材料审签。各部门制订的政策文件和政策解读材料在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网自行发布。

三、政策解读内容、形式和渠道

(一)完善解读内容。政策解读内容应当全面、详尽、准确，主要包括政策文件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注意事项、关键词解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同时，应使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语言，配以案例、数据，让群众看得懂、记得住、信得过、用得上。

(二)创新解读形式。政策解读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应纳入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在各级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填报系统公开。政策解读形式一般包括文字解读、专家解读、政策问答、在线访谈、媒体专访、答记者问、新闻发布会等形式。除文字内容外，鼓励结合实际，创新、拓展社会公众喜闻乐见的解读形式，更多运用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方式展现，使解读信息更可视、可读、可感。

(三)拓宽解读渠道。统筹运用政府网站、政务微博微信、新闻发布会、广播电视、报刊杂志、新闻网站、新兴媒体等发布政策解读，扩大信息的受众面。县政府信息公开网和县政府门户网站是政策文件和解读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

四、进一步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保障和监督

(一) 建立解读队伍。各乡镇、开发区、各部门要做好政策解读工作的人员保障。根据工作需要，可以组建由本单位负责同志和专业机构从业人员、专家学者、评论人员、媒体记者等组成的政策解读专家队伍，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二) 加强考核监督。将政策解读工作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内容纳入对各单位和县政府部门年度绩效考核范围，县政府办公室将会同有关部门进行检查考核。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工作的指导和监督，确保此项工作有效落实。

五、围绕稳定市场预期加强政策解读

牢牢把握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聚焦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深化基础性关键领域改革、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积极扩大消费和促进有效投资、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等重大部署，解读好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赢得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各乡镇，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制度建设，落实信息发布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好重大政策“第一解读人”职责，通过积极参加新闻发布会等方式，深入解读政策背景、重点任务、后续工作考虑等，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对一些专业性较强的政策，牵头起草部门要注重运用客观数据、生动实例等，进行形象化、通

俗化解读，把政策解释清楚，避免误解误读。重点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相关政策措施的解读工作，密切关注市场预期变化，把握好政策解读的节奏和力度，主动引导舆论，为推动政策落实营造良好环境。

六、工作要求

（一）同步报送解读材料。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对以政府和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牵头起草部门上报代拟稿时应将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审定签字的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一并报送，上报材料不齐全的，政府办公室按规定予以退文。以部门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报批时应当将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一并报部门负责人审签。

（二）认真做好解读工作。文件公布前，要做好政策吹风解读和预期引导；文件公布时，相关解读材料应与文件同步在政府网站和媒体发布；文件执行过程中，要密切跟踪舆情，分段、多次、持续开展解读，及时解疑释惑，不断增强主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影响市场预期的重要政策，各部门、单位要善于运用媒体，实事求是、有的放矢开展政策解读，做好政府与市场、与社会的沟通工作，及时准确传递政策意图。要重视收集反馈的信息，针对市场和社会关切事项，更详细、更及时地做好政策解读，减少误解猜疑，稳定预期。政策解读要准确引用政策法规，严谨规范、有理有据、通俗易懂。

(三)充分发挥媒体作用。政府网站、电台、电视台、报纸是解读政策性文件的重要平台,要开设专栏、优化服务,发挥定调定向作用,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积极主动做好政策性文件解读工作。

七、建立健全重要政策解读的长效机制

(一)建立完善重要政策解读机制。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牵头负责重要政策解读工作,协调、督促各部门及时报送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泗县政务公开(县政府信息公开网)、县政府门户网站。是政策解读的第一平台,要不断完善政策解读专栏建设,及时跟进、主动对接,实时更新解读内容。各乡镇,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要切实抓好重要政策解读常态化工作的落实,加强解读队伍建设,做好人员和专项经费的保障工作,确保政策解读与公文办理相关环节有机融合、有序推进,并广泛宣传解读材料,根据实际及时进行补充解读。

(二)严格按照程序发布重要政策解读信息。所有对外发布的重要政策文件及其解读材料,要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审批、审核,有关部门要主动对接联系、积极协调和配合政府网站管理部门及时对外发布重要政策的解读信息。

(三)稳妥处置重要政策执行中的舆情反映。各乡镇,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要密切关注重要政策执行过程中的各方反映,与出台政策部门及舆情反映方形成互动。对执行中遇到的具体问题,要认真研判、主动跟进,必要时连续解读,并进一步

通过答记者问、在线访谈、电视专题、问答专栏等形式及时回应，以防止政策信息因失实失真、言论不当误导公众，造成负面社会影响。特别是涉及民生问题的重要政策解读，要紧密联系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实际问题，掌握民意主流，不断强化形势分析和政策阐述，增进社会共识。

八、积极稳妥处置重要政策执行中的舆情反映

各乡镇、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机制，重视收集社会舆论和市场反馈的信息。重要政策文件解读发布前要围绕是否存在网络舆情风险点和网络不稳定事件诱发因素可能引发社会负面舆论、恶意炒作等问题，形成评估报告，报网信办备案。政策发布后，各乡镇、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要及时研判引发的舆情、媒体关注、突发事件等情况，及时发布权威信息，防止政策被误解误读，造成负面影响。特别是涉及民生问题的政策文件解读，要紧密联系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实际问题，掌握民意主流，不断强化形势分析和政策阐述，增进社会共识。

九、切实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保障和监督

（一）建立解读队伍。各部门要做好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人员、经费保障。根据工作需要，可以组建由部门负责人、专业机构从业人员、各地学者、评论人员、媒体记者等组成的解读专家队伍，提高政策文件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二)建立工作台账。各乡镇,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要建立实施政策文件解读工作台账,认真做好登记工作。填报政策文件标题、起草单位、起草时间、解读材料发布时间、解读形式、解读途径、解读单位,完成填报后随草拟文件一并报县政府办公室,同时报送至政务公开办公室。

(三)加强考核监督。县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已将政策文件解读作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并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不定期督查与考核,确保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 附件:1.政策文件解读方案编制指南
2.政策文件解读情况统计表

2018年8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政策文件解读方案编制指南

一、解读重点

明确政策文件中需重点解读的内容提纲，如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内容、执行标准、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二、解读时间

按照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的三同步要求，明确政策解读工作开展时间。

三、解读形式

明确解读工作采取的解读形式，包括各地区、各部门负责同志撰稿解读、专家解读、政策问答、在线访谈、媒体专访、答记者问、新闻发布会等。除文字内容外，鼓励结合实际，采取一种或多种形式结合的方式进行。

四、解读渠道

明确解读工作开展渠道。可根据需要选择政府网站，政务微博微信、新闻发布会、广播电视、报刊杂志、新闻网站、新媒体平台等其他渠道。

五、其他事项

可对组织协调、任务分工、工作步骤等其他事项进行明确。

附件 2

政策文件解读情况统计表

填表单位：

填表时间：

序号	政策文件标题	政策文件起草单位	政策文件印发时间	解读材料发布时间	解读形式	解读途径	解读单位	备注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察委，
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群团各部门。

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8月28日印发
